**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团粤联发〔2017〕50号

# 关于加入“中国高校禁毒公益联盟”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团委:

为进一步加强高等院校在校大学生的毒品预防教育工作，不断提高禁毒意识和拒毒、防毒能力，接照国家禁毒办、教育部、团中央等14个部门联合制定的《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规划(2016-2018 )》要求，国家禁毒办经商教育部、团中央同意，决定联合指导中国禁毒基金会成立“中国高校禁毒公益联盟”（以下简称“高校禁毒联盟”)。受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委托，现邀请全省高校加入“高校禁毒联盟”。相关事宜通如如下:

一、组织领导

“高校禁毒联盟”是由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共青团中央联合指导，中国禁毒基金会发起。由中国高校禁毒公益联盟办公室负责联盟的日常管理和运行。

## 二、“高校禁毒联盟”职责

1.开展面向在校大学师生的毒品预防教育活动。

2.组织开展大学生禁毒社会实践活动。

3.协助开展毒品预防教育第三方评估等禁毒社会化工作。

4.组织开展禁毒论坛、讲座、比赛等活动。

5.探索毒品预防教育工作新形式、新手段。

##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提高认识。**各高校团委要提高对加入“高校禁毒联盟”的重要性认识，把它作为在校大学生学习禁毒知识的重要载体和参与禁毒社会实践的重要途径，作出专门部署，指定专人负责。研究入盟事宜后，及时登录官网（网址：www.onncc.com/ccnca.html）注册相关信息，按要求将回执表（附件）盖章扫描后上传至报名网站，并同步发送至团省委权益部邮箱（地址：qybtsw@126.com），团省委将定期通报各高校加入联盟情况。

（二）**主动参与，形成合力。**2016年4月，团省委联合省禁毒办等单位成立了广东省青少年禁毒公益服务联盟，吸纳全省优秀禁毒社工机构、志愿者组织、高校社团。各高校团委要号召在校大学生主动关注并参与禁毒社会化工作项目，包括团省委即将举办的“广东省禁毒工作队伍培训营”“广东省青少年禁毒暨法治宣传创意大赛”，以及“益苗计划”——广东志愿服务组织成长扶持行动暨志愿服务项目等常态化项目。为进一步整合资源，形成青少年禁毒工作合力，加入“高校禁毒联盟”的学校会员将默认加入广东省青少年禁毒公益服务联盟。

（三）**强化宣传，认真总结。**各高校团委要主动利用学校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资源开展立体式宣传，发动更多学生关注参与“高校禁毒联盟”相关事务，明确职责任务，在推进过程中认真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时与主办方沟通联系加以解决。

附件：全国高校禁毒公益联盟学校会员申请回执表

高校禁毒联盟办公室

联 系 人：汤梦

联系电话：13811939536

注册地址：www.onncc.com/ccnca.html

投稿信箱: gxjdlm@163.com

团省委

联 系 人：蔡泽希

联系电话：020-87185635

报名邮箱：qybtsw@126.com

省学联

联 系 人：吴韵婷

联系电话：020-87185614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17年9月29日

附件

全国高校禁毒公益联盟学校会员申请回执表

|  |  |  |
| --- | --- | --- |
| **学校会员基本情况** | 学校名称 |  |
| 学校地址 |  |
| 学校性质 |  |
| 联络人姓名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件 |  |
| 微信号 |  |
| **学校公益组织情况简介** |  |
| **审批意见** | 单位盖章：　　　　　　　签字（盖章）：　　　　　　　日 期：　　　　　　　 |

填报说明：1.单位会员回执须加盖单位（或共青团、学生会）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或加盖人名章。2.会员回执中的信息应当据实填写。